公司代码:600749　　公司简称:西藏旅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旅游	600749	*ST藏旅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军	张晓龙
电话	0891-6339150	0891-6339150
办公地址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西藏拉萨市林廓东路6号
电子信箱	haojuna@enn.cn	zhangxlam@enn.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96,950,049.49	1,367,733,636.77	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2,311,584.60	1,033,788,289.23	-0.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5,196,812.00	22,974,975.31	27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4,629.31	-32,521,829.9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80,580.91	-36,803,186.5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9,059.07	-21,481,897.7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47	-3.1304	增加2.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7	-0.145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7	-0.1452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3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8	27,651,725	0	无 0
上海京遥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2	26,592,800	0	无 0
西藏国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6	26,017,748	0	质押 26,017,748
西藏纳铭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9	22,680,753	0	质押 20,140,940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国有法人	6.29	14,265,871	0	无 0
乐清意诚电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11,234,786	0	无 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3.95	8,961,000	0	无 0
钱旭曄	境内自然人	0.94	2,135,800	0	无 0
田文凯	境内自然人	0.88	1,997,301	0	无 0
黄琼	境内自然人	0.45	1,011,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18年7月8日,新奥控股分别与国风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考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分别持有的国风文化与西藏纳铭100%的股权,从而间接收购国风文化及西藏纳铭持有的公司股份。2019年6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与郑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郑海持有的乐清意诚100%的股权。本次协议收购后,新奥控股通过国风文化、西藏纳铭及乐清意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9,933,2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41%。国风文化、西藏纳铭、乐清意诚作为新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突破西藏旅游产业的季节性限制,全面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经与新奥控股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新奥控股持有的北海新绎游船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新绎游船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增加海洋旅游运输服务业务,完善旅游业务的产品体系。

2021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6月22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资产重组方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重组方案及相关公告(2021-022号、2021-023号、2021-045号、2021-046号、2021-059号)。

2021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补正通知书》(211680号),要求公司在《补正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号)。目前,公司正协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补正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补正材料。

本次交易尚需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67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藏旅游”“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全体董事认为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全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等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现有经营范围增加“商务辅助服务”项目,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70号)。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进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资金使用需求时,公司及时将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71号)。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就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会议时间、地点等具体内容将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68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旅游”“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史玉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全体监事认为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全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等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现有经营范围增加“商务辅助服务”项目,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70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进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资金使用需求时,公司及时将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71号)。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69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7,827,586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1,031,720.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607,192.66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8年2月27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8CDA1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8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4.83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61,700.28万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除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的12,0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余额均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2018年3月6日,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9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18-016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西藏分行、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44,700.2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	0158000012900017****	433.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60962****	44,267.01
合计			44,700.28

三、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4.83万元;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至2020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相关募集资金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4号、2019-004号、2019-005号、2020-002号、2020-003号。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8月3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06号、2021-066号。

2021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71号。

2、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在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公司使用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19年3月28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1,839.8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8号、2018-054号、2018-080号、2018-084号、2019-004号、2019-011号、2019-012号。

经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在2019年4月至2020年4月期间,公司使用4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0年4月15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1,545.9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020号、2019-032号、2019-038号、2019-051号、2019-052号、2020-010号、2020-011号。

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6月2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合计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6月30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65.83万元,暂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及额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银行办理结构性存款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风险收益特征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期限	产品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金额(人民币,万元)	收益(人民币,万元)
1	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	民生银行对公大额存单产品	保本约定利率	2021年4月21日	2021年6月20日	61天	2.50%	10,000	41.67
2	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年5月19日	2021年6月22日	35天	2.10%	12,000	24.16
3				2021年6月29日	2021年7月28日	30天	2.10%	12,000	-
合计								34,000	65.83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公司原有募投项目涉及的景区所在地林芝地区的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已出售原投资运营的酒店资产,酒店运营业务短期内不再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板块),避免新增同业竞争(2018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其从事酒店运营管理业务)以及避免较大的酒店投资经营风险。2019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终止募投项目的公告》(2019-19号)。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新的募投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960.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815.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9.7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项目	是	39,200.00	0.00	0.00	144.83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	是	17,761.00	0.00	0.00	0.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56,961.00	0.00	0.00	144.83	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景区所在地林芝地区的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已出售原投资运营的酒店资产,酒店运营业务短期内不再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板块),避免新增同业竞争(2018年7月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其从事酒店运营管理业务)以及避免较大的酒店投资经营风险。公司已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70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修订的背景

为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等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修订。

二、本次修订的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仅限分公司经营);定线旅游(县内)(仅限分公司经营);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旅游产品的开发与销售;景区的管理与经营;旅游信息咨询;文体票务代理;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组织、策划及信息咨询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仅限分公司经营);定线旅游(县内)(仅限分公司经营);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旅游产品的开发与销售;景区的管理与经营;旅游信息咨询;文体票务代理;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组织、策划及信息咨询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不动产租赁;商务辅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日,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公司章程》(2021年8月修订版)全文。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有利于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等的合法权益以及满足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1-071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藏旅游”)拟以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和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7,827,586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1,031,720.9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9,607,192.66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8年2月27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2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8CDA1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已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09号、2018-016号。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及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3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拟募投项目投入比例和各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公司按照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做相应的调整。

2018年至2020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相关募集资金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和使用范围。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4号、2019-004号、2019-005号、2020-002号、2020-003号、2021-003号。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8月3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募集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1-006号、2021-066号。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公司使用4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19年3月28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1,839.86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8-018号、2018-054号、2018-080号、2018-084号、2019-004号、2019-011号、2019-012号。

2019年4月至2020年4月期间,公司使用4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0年4月15日,公司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按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获得收益共计1,545.9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期限及额度。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020号、2019-032号、2019-038号、2019-051号、2019-052号、2020-010号、2020-011号。

2020年7月至2021年5月期间,公司使用合计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1年5月18日,公司已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均已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暂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未超出授权使用期限及额度。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0-036号、2020-037号、2020-038号、2020-041号、2020-050号、2020-057号、2021-001号、2021-002号、2021-004号、2021-019号、2021-032号、2021-036号、2021-038号。

4、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12个月变动计划

2021年5月12日,公司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披露了《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根据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22,301,68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8%),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000,300股(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采取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合计2,301,283股,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20,000,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99975%)的股份。

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减持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及苯日神山景区扩建项目尚未投资部分和鲁朗花海牧场景区扩建项目。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19-019号。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正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学、审慎地进行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前提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内控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决议程序。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4.83万元用于原定募投项目,详请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三、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前期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3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进展,若募投项目有资金使用需求,公司及时将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本次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2021年8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未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及其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能够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未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西藏旅游本次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未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保荐机构同意西藏旅游继续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4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21-039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发行了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整,债券利率为4.80%,兑付日为2020年8月3日。以